

吉林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 2023 年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长白山管委会教育科技局，梅河口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相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以及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助力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城市，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广泛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3〕18号）要求，现将组织开展 2023 年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政府统筹、各地联动，教育牵头，全民参与，发挥教育系统优势，举办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营造全民阅读氛围，为助力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建设，探索新路径、新模式。

二、活动内容

（一）推动开放各类学习教育资源服务城乡社区居民学习。各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开放大学、成人高校、社区教育院校、

老年大学（老年课堂）和社会教育机构等要结合各类学习者学习需求，立足自身办学优势与特色，积极开放教育学习资源，深度参与终身学习活动，倡导“职继协同”“院校融入”，提高继续教育服务供给能力，主动服务全民终身学习。

（二）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各地各校要开展全民阅读进家庭、进社区、进校园、进农村、进企业、进机关、进军营等活动，在全社会营造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良好氛围。

1.开展主题阅读活动。各地深入挖掘区域资源，设定不同主题，创新方法手段，通过开展全民阅读季、读书月、读书节等活动，打造符合当地实际、适应群众需求的品牌阅读活动。结合青少年读书行动，开展“我和家人同读书”“书香社区 全民爱阅读”活动，推进书香之家、读书社区建设；开展家庭亲子阅读行动，引导家长重视阅读并提高阅读指导能力，传播亲子阅读理念，涵育家庭阅读风尚。

2.开展“社长（总编）荐书”活动。各地要发挥优秀出版物的引领作用，以专业力量引导全民阅读，出版机构打造精品图书、推介好书；各校要开展名家领读行动，邀请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等专家学者，大国工匠和榜样人物等开展领读指导。

3.开展数字阅读分享活动。依托长春全民学习网数字化资源，开展专家荐书、导学导读、读者交流、读书征文等活动，制作、汇聚一批数字化阅读指导学习资源，引导各类群体养成读书

习惯，满足时时阅读、处处阅读的需求，助力书香吉林建设。

（三）开展线上社会大讲堂。各地各校要深入落实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充分利用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办学网络及各类终身学习服务平台，整合数字化学习资源，线上线下相结合，举办满足不同人群学习需求的公开课、讲座等。

（四）持续开展“智慧助老”和“能者为师”活动。各地各校组织开展“智慧助老”系列服务活动，帮助老年人了解新时代党和国家的大政方针，帮助老年人在智慧出行、智慧医疗、掌上金融、手机购物等领域的实际生活中应用所学技能，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要大力开展“能者为师”活动，挖掘各行各业各类人才服务于社区教育。

（五）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2023年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以下简称活动周）主题为“让学习成为一种生活方式”，时间拟定于10月下旬（具体事宜另行通知）。各地各校自主确定本地区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的具体时间，创新载体、形式和途径，突出特色，营造良好氛围，不断提高全民学习的自觉性、主动性，将全民终身学习引向深入。

1.举办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总开幕式。总开幕式由长春开放大学承办。各地各校组织本地本校活动周开幕式，要积极为城乡社区居民提供形式灵活、有内涵、有品质的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服务，广泛组织辖区居民积极参与社区教育。

2.开展“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示范活动”。各地要因地制宜做好“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示范活动”工作，要动员组织各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开放大学、老年大学、科普学校和其他社会教育机构等努力举办高质量的“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示范活动”，示范活动集中展示时间为9月—11月。

3.举办全民终身学习成果展示宣传活动。各地各校要积极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成果展示活动，宣传全民终身学习的典型做法、经验和成果，营造全民学习氛围，引导更多的群众参与终身学习。我省活动周总开幕式期间将继续举办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成果展。报送展板素材要求：文稿题目（20字内）凝练醒目；内容500字左右，主要反映近一年来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的整合资源、完善机制、丰富内容、创新形式、数智赋能、提质增效的好经验、好做法、好典型；高清学习活动照片6张（照片命名需体现该照片活动场景或内容）。材料请认真审核，文责自负。

4.开展2023年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工作先进推介活动。各地各校结合认真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全民终身学习各项工作，积极组织本区域开展“百姓学习之星”“终身学习品牌项目”“智慧助老”“能者为师”“社区教育工作案例”“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教学成果汇报展演”“学习活动周开幕式”等宣传推介活动。各县（市）区、高等学校和相关单位限推荐先进单位1家，先进个人1名。

三、有关事项

（一）加强宣传。各地各校要扎实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加强统筹协调，广泛宣传发动，积极邀请新闻媒体就活动周及相关活动进行宣传报道，突出宣传的重点、亮点、出彩点活动，以点带面，促进终身学习理念更加深入人心，引导全社会共同建设“终身学习文化”，助力学习者增值赋能，助力全社会增强“终身学习文化”浓厚氛围。

（二）材料报送。请各地各校认真组织材料报送。9月28日前报送《2023年“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示范活动”汇总表》（见附件1）、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成果展素材、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工作先进单位（见附件2、附件3）和先进个人（见附件4、附件5）纸质评选材料一式两份。11月20日前报送《2023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见附件6）、2023年度活动周工作总结、精彩学习活动照片和典型活动案例1个。以上各类材料均需报送电子版。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省教育厅职业与成人教育处李老师，0431-88905322；长春开放大学吴老师，0431-82857798，19990521785；工作邮箱：jlqmx@126.com。

附件：

1. 2023年“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示范活动”汇总表
2. 2023年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工作先进单位申报表
3. 2023年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工作先进单位汇总表

4. 2023 年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工作先进个人申报表
5. 2023 年吉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工作先进个人汇总表
6. 2023 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